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LAND LIMITED  
**CHINA MERCHANTS LAND LIMITED**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8)

**自願公告**  
**收購地塊**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已就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市的一幅地塊及重慶市的一幅地塊(「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取得土地成交確認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招商局地產(南京)有限公司以土地總價人民幣860百萬元取得位於南京市浦口高新區星火北路以東，永新路以南的地塊的土地成交確認書。地塊總佔地面積為124,809.3平方米及其許可容積率為2.08。地塊指定用途為居住用地及居住社區中心用地，包括商業及其他用地。使用年限為商業用地40年、住宅用地70年及其他用地50年。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冠華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以土地總價人民幣353.5百萬元取得位於重慶市江北區渝澳大道東側、建北四支路西側的地塊的土地成交確認書。地塊總佔地面積為21,749平方米及其許可容積率為3.5。地塊指定用途為住宅用地及商業用地。住宅用地及商業用地之使用年限分別為50年及40年。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開發、銷售、租賃、投資及管理房地產。

鑒於地塊的位置及指定用途，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收購地塊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和規劃。董事亦認為，是項收購為具收益性質的交易，且於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告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代表董事會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主席  
賀建亞先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蘇樹輝博士、冼耀強先生、劉卓根先生及余志良先生；非執行董事賀建亞先生、吳振勤女士及劉寧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永權博士、陳燕萍女士、史新平博士及何琦先生組成。